

越南各大城市公布高中招生計畫與名額

駐胡志明市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派駐人員

2011 年 4 月 19 日，胡志明市、峴港市、肯特市等各大城市教育培訓廳公佈 2011-2012 學年度高中招生計畫與招生名額，今年高中招生作業並有許多新規定。

胡志明市公立高中學校預定招收 57,455 名新生

胡志明市教育培訓廳 2011 年 4 月 19 日公布審核與考試錄取高中生的辦法，同時公布 2011-2012 學年度各公立高中學校將招收 57,455 名高中新生，招生方式分為審核錄取及考試錄取兩種。

參加入學考試的學生須通過三科高中招生考卷，三科考卷不得有任何一科得零分。報名參加審核錄取的學生，其成績計算方式，係將 3 科考卷的總分（文學和數學兩份的係數是 2，第 3 門課的係數是 1），加上優先分數及鼓勵分數（如有）後，才進行審核。在同一所學校中，並規定從第 1 志願到第 3 志願，每個相鄰的志願間，其門檻分數差異均不得超過 1 分。

申請入學的資料須包括申請表、3 張照片、學業紀錄（正本）、初中畢業證書（正本）或臨時畢業證明、出生證明（副本）、由職權部門頒發之享有優先分數的證明書（如有）。入學考試將於 2011 年 6 月 21 日舉行，上午考文學一科，下午考第三門科（選科），6 月 22 日上午考數學一科，總共考三科。

峴港市高中學校預定招收約 16,000 名新生

峴港市教育培訓廳 4 月 19 日公告 2011-2012 學年度全市 16 所公立高中學校招生名額為 10,875 名；其他私立及私塾學校招生約 1,670 名學生。另外，36 個成人培訓中心、職業指導班招生 1,750 名學。

各所公立高中學校的招生名額分別為：黎貴敦高中招 250 名、潘朱貞高中 1,600 名、和潘學校招 575 名、潘成才學校 540 名、翁益謙學校 625 名、潘富次學校 575 名、蔡翻學校 1,000 名、黃花探學校 585 名、五行山學校 500 名、孫室松學校 575 名、阮尚賢學校 450 名、陳富學校 1,000 名、清溪學校 480 名、吳權學校 575 名。部分學校如潘富次學校則只進行審核錄取，不提供考試錄取名額。峴港市教育培訓廳也針對山區、少數民族特殊學生的採取優先錄取的措施。例如提供居住在和北鄉 和富鄉的少數民族學生優先保送入學潘富次學校的

名額。

峴港市教育培訓廳本年度繼續規定數學、文學及英文三科作為高中入學考試的必考科目。當中，數學及文學兩科是主要科目（係數各為 2）；英文則以考試分數加上鼓勵分數來計算，考試時間為 90 分鐘。考生得分 9 分至 10 分者可加 3 分，8 分至 9 分者加 2.5 分，7 分至 8 分者加 2 分，6 分至 7 分者加 1.5 分，5 分至 6 分者加 1 分。

每位考生只能選填申請公私立學校各兩個志願，如果選擇不當，也可能造成高分落榜的情況。各所高中錄取的門檻分數是由教育培訓廳來決定。同一所學校裡，第二志願的門檻分數須比第一志願至少高出 2 分，每所公立學校至少招收 50% 的第一志願考生，其餘名額用於招收第二志願考生。學生如果錯估自己的實力，選填第一志願學校落榜後，降至第二志願學校時，就有可能因此造成原可以第一志願獲該校錄取，卻無法以第二志願進入該校就讀的窘境。所以每年報考高中及選填志願時，家長與考生必須參加各種升學諮詢活動，以掌握各項升學正確訊息。

資料來源：越南胡志明市教育報，2011 年 4 月 20 日。

